

证券代码：300438

证券简称：鹏辉能源

公告编号：2026-009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6年1月6日召开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鲁宏力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5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53人，代表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份额3,246.64万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的100%。

根据《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和《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参与本次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人员的关联人（如有）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且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因此，持有人甄少强先生、鲁宏力先生、潘丽女士未参与本次会议的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为2,472.32万份。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2,396.78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

数的96.94%；反对0份；弃权75.54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3.06%。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方李一凡、崔燕、周彬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前述管理委员会成员均未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未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2,396.78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96.94%；反对0份；弃权75.54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3.06%。

同日，公司召开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方李一凡为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授权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 5、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对持有人权益进行处置；
- 7、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调整与归属；
- 8、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处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9、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10、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 11、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上述授权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2,396.78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96.94%；反对0份；弃权75.54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效表决权份额总数的3.06%。

特此公告。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6日